

清华大学研究生招生网络远程考核注意事项

(2021年9月)

请以网络远程方式参加考核的考生务必按以下步骤做好备考（考生参加考核方式以院系通知为准）。

一、 阅读学校及院系相关通知，了解考核环节

考生参加考核前务必登录清华大学研招网（<http://yz.tsinghua.edu.cn>）“政策法规”栏目提前学习《国家教育考试违规处理办法》与《清华大学研究生招生网络远程考核考场规则》，保证对考核相关政策法规充分知情了解。

网络远程考核环节可能包括网络远程面试、网络远程笔试、网络远程机考、提交附加材料等。网络远程考生应认真阅读院系通知，了解本院系/专业的考核环节安排及材料提交要求。

二、 做好软件安装与软硬件测试

网络远程考核考生应按院系要求备妥软硬件条件和网络环境，提前安装指定软件，并按院系要求时间配合完成网络远程考核软件测试。考生一般需要双机位模式参加考核，即需要2部带摄像头的设备，手机或电脑均可。一台设备从正面拍摄，保证考生头肩部及双手出现在视频画面正中间。另一台设备从考生背面拍摄，保证考生头肩部、及第一台设备的全部屏幕出现在视频画面中。为避免来电及手机闹钟干扰考核，强烈建议正面拍摄设备使用电脑。建议两路信号采用不同的网络，例如一路用Wi-Fi，一路用4G移动通信。如使用手机等移动设备，请根据院系安排的候场时间和考核时间总长度，提前购买充足流量包并保障移动设备电量充足。请考生提前按院系要求做好准备，有必要时提前备好手机支架。如有困难，及时向院系反映，做好沟通。

三、 网络远程资格审查与诚信承诺书宣读

考生应按院系通知要求时间和网络远程资格审查形式，连线院系教务老师进行网络远程资格审查。部分院系网络远程资格审查与网络远程考核软件测试环节合并，以院系安排为准。

按院系要求以网络远程方式宣读《清华大学网络远程考核考生诚信承诺书》承诺诚信应试，院系将对宣读过程录音录像存档。

四、 网络远程考核

按照《清华大学研究生招生网络远程考核考场规则》及院系相关要求参加考核。

五、 其他说明

1、凡弄虚作假、违反考试相关规定和纪律、存在学术不端行为的考生，我校将取消录取资格，并按照有关规定严肃处理。考生须承诺学历、学位证书、个人及其它报考信息的真实性，存在学术道德、专业伦理、诚实守信等方面问题者，一经查实，取消考试、录取或学习资格。

2、我校及相关招生院系以研招信息系统平台、网站、电话、电子邮件、短信等方式公开或发送给考生的相关信息、文件和消息，均视为送达，因考生个人疏忽等原因造成的一切后果由考生本人承担。

3、我校将在新生入学后3个月内，按照《普通高等学校学生管理规定》有关要求对所有考生进行全面复查。复查不合格的，取消学籍；情节严重的，移交有关部门调查处理。